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院公告

NAMVANVONGXAYYA: 本院受理原告兰贤明与被告
NAMVANVONGXAYYA离婚纠纷一案,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(2025) 闽0981民初1090号起诉状副本、证据、举证及应诉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。并定于2025年12月16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第十二法庭 (新审判大楼) 开庭审理,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24日)

